



關於立法會施家倫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經徵詢市政署的意見，本人對立法會2019年4月1日第398/E291/VI/GPAL/2019號公函轉來施家倫議員於2019年3月29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2019年4月2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回覆如下：

1. 市政署自2017年起，每年定期按照《澳門城市綠地分類標準》(2015)收集和統計所管轄之公共綠地數據，並按各公共機構的需要提供資料。而環境保護局每年發佈的《澳門環境狀況報告》(網站：<http://www.dspsa.gov.mo/publish.aspx>)均會列出當年澳門綠地的情況資訊。
2. 在《澳門環境保護規劃(2010-2020)》中的城市綠地率是根據2009年基準年的定義訂定，由於及後市政署修訂了《澳門城市綠地分類標準》，故上述城市綠地率指標已不再適用。環境保護局將按照《澳門特別行政區五年發展規劃(2016-2020年)》中所訂定的城市綠化指標及本澳現況，對《澳門環境保護規劃》中的指標進行檢視及優化。另外，市政署表示，至2018年底，已完成五年規劃中各項年度綠化指標。

環境保護局局長

譚偉文

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九日